

证券代码：000930

证券简称：中粮生化

公告编号：2018-007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中粮生化；证券代码：000930）自2017年10月24日开市起停牌，并于2017年11月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1）；于2017年10月30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7）；于2017年11月6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8）；于2017年11月13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1）；以及于2017年11月20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。

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、确定和完善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，并于2017年11月23日发布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3）；此后，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8）；于2017年12月6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2）；于2017年12月13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4）；于2017年12月20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6）；2017年12月21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并于12月21日披露了《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17-087)、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89)；此后，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92)；并于2018年1月4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03)。

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、确定和完善，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，即2018年1月24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本次重组信息。因此，经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，公司将于2018年1月23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事项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。2018年1月5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05)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公告。

二、停牌期间安排

鉴于本次重组的复杂性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有关各方仍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就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磋商、论证，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。因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粮生物化学（安徽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1 日